

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教育資訊與測驗統計研究所 博士論文計畫審查注意事項與程序

103.9.3

論文計畫審查申請

1. 申請期限：於論文計畫審查日期十天前向所辦公室提出申請。
2. 論文計畫審查截止日：上學期7月31日止；下學期1月31日止。
3. 繳交資料：
 - (1) [博士論文計畫審查申請表](#)。
 - (2) 博士候選人證明書影本。
 - (3) 確認審查委員是否需要公假函、是否須申請停車位(請提供車牌號碼)

所辦公室審查研究生提出之文件

通過

不通過

所辦公室預支審查經費
製作口委公假函、申請停車位

告知不通過原因

經校長核准後，進行口試

- 考試當天準備資料(請自行至資統所網站下載、繕打、列印)
- (1) [博士論文計畫審查教授審查意見表](#) (審查委員1人1份)
 - (2) 審查委員桌上[立牌](#)、[公告海報](#)
 - (3) 所辦領取領據

審查完畢(將審查意見表、領據正本繳交至所辦公室，研究生留存影本)

通過

不通過

次一學期使得提出學位考試申請

修正後再提出申請